

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文件

闽职教学〔2021〕23号

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
关于2021年度立项课题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人员：

根据《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关于2021年度课题立项结果的通知》（闽职教学〔2021〕17号）的要求，为切实做好课题管理工作，确保课题高质量完成，经研究决定对立项课题开展中期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1. 课题开题工作情况及专家评议等；
2. 课题研究工作进展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拟采取措施、下一步工作计划及阶段性成果等。

二、检查方式

请各课题组负责人于2021年12月20日前将课题开题报告

及《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xieyx97@126.com。邮件标题统一格式为：立项批准号+课题负责人姓名。（开题报告和中期检查表纸质版于结项时连同结题材料一并提交。）

联系人及电话：谢云翔，15880031970，0591-83758359

附件：《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教育科研课题中期检查表》

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2021年11月11日



附件

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职业教育科研课题

中期检查表

课题名称

立项批准号

课题负责人

所在单位

(盖章)

福建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制

年 月

一、中期报告要点（1. 研究工作主要进展；2. 存在问题；3. 下一步计划；4. 可预期成果。3000 字左右。可加页）

课题负责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

二、重要变更（无变更填写“无”，有变更的说明变更内容及原因。）

三、已完成的主要阶段性成果及影响

成果名称	成果形式	发表或出版情况及时间	成果影响

四、所在单位（院系）科研管理部门意见

科研管理部门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